

证券代码：300787

证券简称：海能实业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23193

债券简称：海能转债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3193 债券简称：海能转债

2、当前转股价格：21.74 元/股

3、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本年度回购的 9,476,097 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经测算，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拟调整的“海能转债”转股价格为 22.22 元/股，高于当前转股价 21.74 元/股。

4、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本次不调整“海能转债”转股价格，转股价格仍为 21.74 元/股。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25 号《关于同意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6,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5 月 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海能转债”、债券代码为“123193”。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5 月 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海能转债”、债券代码为“12319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4 月 19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2029 年 4 月 12 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四）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历次调整情况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海能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33.47 元/股。

2、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①第一次调整转股价格情况

因实施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海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47 元/股调整为 21.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海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②第二次调整转股价格情况

因公司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海能转债”转股价格由 21.77 元/股调整为 21.7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起生效。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海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调整转股价格的依据及不调整转股价格的原因

1、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

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3月7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本年度回购的9,476,097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海能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测算如下：

$$P = (P_0 + A \times K) / (1 + K) = (21.74 + 10.55 \times (-0.0412908)) / (1 - 0.0412908) = 22.22 \text{ 元/股}$$

其中， $P_0 = 21.74$ 元/股， $K = -9,476,097 / 229,496,515 = -0.0412908$ ， $A = 99973021.63 / 9476097 = 10.55$ 元/股（即回购均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经测算，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拟调整的“海能转债”转股价格为22.22元/股，高于当前转股价21.74元/股。

2、不调整转股价格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以及维护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本次不调整“海能转债”转股价格，转股价格仍为21.74元/股。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海能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2日